

上海市杨浦区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 1 月 28 日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由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上海杨浦”门户网站（www.shyp.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榆林路 707 号，邮编：200082，电话：021-25032593）。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杨浦区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政府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加大公开力度，增加公开深度，提高公开精度，不断提高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一是切实做好法定内容主动公开。持续做好行政规范性

文件、政府会议、财政预决算、建议提案、实项目等内容公开，集中发布杨浦区“十四五”规划和专项规划。二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抓好教育、市场监管、疫情防控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推动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落细落实。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一是**规范依申请办理**。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工作制度，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二是**以主动公开促申请量减少**。对政府信息进行分类梳理，逐项确定公开属性，从源头上减少依申请公开数量。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规范政务信息管理**。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与系统清理，建立区主动公开公文库，为公众提供一站式政策法规信息化服务平台。二是**拓展政务公开专区互动功能**。设立政务公开服务专区，进一步拓展线下公开渠道建设，方便公众查阅政务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一是**强化政府网站日常管理**。持续加强政府网站常态化监管，加强专栏建设，定期开展普查，提升政府网站建设管理水平。二是**促进政务新媒体稳步发展**。持续发挥“上海杨浦”政务双微的引领和统筹作用，不断加强全区政务新媒体矩阵的管理和建设。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以完善机制奠基础**。建立主动公开横向协调联动机

制和依申请公开纵向沟通反馈机制，逐步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体系。二是以业务培训促规范。邀请相关专家解读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思想认识，明确工作要求。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88	0	0	0	1	0	28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1	0	0	0	0	0	2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91	0	0	0	0	0	9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7	0	0	0	0	0	7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60	0	0	0	0	0	6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2	0	0	0	0	0	5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8	0	0	0	0	0	8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35	0	0	0	0	0	35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2	0	0	0	0	0	12
(七) 总计		270	0	0	0	0	0	27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9	0	0	0	1	0	4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1	0	0	7	18	8	1	3	12	24	5	0	1	1	7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总体上看，2021年杨浦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务公开质量和效率需进一步提高。部门之间机制联动、资源整合、数据共享等方面需进一步深化，信息化手段运用需进一步加强。二各单位之间政务公开工作存在水平参差不齐等问题。由于基础不同，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多为兼职人员，对公开业务规

定和政策理解不深、业务能力不足，且人员经常变动，造成工作延续性不强。三是对标先进兄弟区仍存在差距。公开特色亮点的打造仍有差距，社会公众对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上下联动、左右协同、内外互动的政务公开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改进措施

2022年，杨浦区将从以下几个方面着力推动政务公开制度化、标准化、常态化：**一是保障基础工作。**持续落实常态化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工作，建立健全依申请转主动公开工作制度；全面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加强业务培训，认真落实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要求，严格规范答复内容，充分说明理由。**二是推进重点工作。**进一步深化政策解读回应实效，拓展政策解读创新方式模式；不断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化工作建设，强化公开事项和公开产品等应用的联动展示，进一步拓展标准化规范化成果创新性应用。**三是扩大培训范围。**将《条例》和《规定》列入领导干部学法内容，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开展通识培训，强化各单位工作人员的公开及便民服务意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本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的收费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及本市有关规定执

行（详见《杨浦区人民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事项公示》）。2021年，杨浦区政府共收取信息处理费0元。

（二）对2021年市、区两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贯彻落实情况

一是加强决策公开和解读回应。落实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管理和预公开工作，邀请相关方代表列席政府决策会议，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强化政策二次解读、跟踪解读。**二是加强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门户网站开设网上咨询功能，举办“政府开放月”活动，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提高政府公信力。**三是健全依申请转主动公开机制。**定期对不予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信息进行梳理研判，符合主动公开条件的及时转化公开。**四是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优化调整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并开展网站后台改版升级，促进社会救助等跨行业、跨部门社会关切事项“一件事”业务整合。**五是持续强化考核监督。**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估，发挥绩效考核的再监督作用，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知晓度、参与度、支持度和满意度。